

新興宗教 百科



投其所好的

「好消息宣教會」

目錄 Content

一、投其所好的「好消息宣教會」	3
二、如此「好消息」??——關於好消息宣教會的救恩論	5
三、罪得赦免、重生不是秘密：朴玉洙好消息宣教會救恩論的再思	19
四、新興宗教關注事工澄清聲明：〈有關「好消息宣教會」聲稱已獲洗脫「異端」質疑〉	29
五、關於 "IYF" 的信件 (Letter on IYF)	33

投其所好的「好消息宣教會」

楊子聰 (新興宗教關注事工 總幹事)

好消息——理應是受歡迎，是不少人所期待的，對基督教信仰來說，好消息（Good News）的意義就更加重大，是真神救主耶穌基督親自成就的永恆福音，是全人類得救的大好訊息……可是近年不少流傳的所謂「好消息」，對受眾以至整個基督新教而言並沒有好處，甚至不單連一點建樹也沒有，反而造成一種破壞與損失；當中有假的，從其誕生開始就與正統沾不上邊的純異端、有半真半假的，始於正統後來變異的；也有失效過時的，從整全福音回歸舊約的，產生出諸如「成功神學」、教主膜拜、末日教派及彌賽亞猶太教等等錯謬的「福音（好消息）」版本。

宣教——同樣本應是美好的，是對基督宗教以至人類文明發展都帶來良性影響的，是可敬的、值得尊崇的。可是近代出現不少發展迅速的宣教組織、宣教運動，它們運用政商力量，以各種公關技巧，建立人際網絡來開拓市場，瞬間在不少福音硬土地帶設立據點，還宣傳若不是神的祝福怎會成就如此大的奇事，爭取到不少終身以宣教或公益為業，卻苦於成效不彰的團體或人士的支持，為他們背書引介這些組織進入主流。經查實這些組織只是偽宗教，是以世俗手段運營的商業王國、懂得運用資本的財閥集團而已，跟真正的宣教存在本質上的差異，根本不值得推崇。

好消息宣教會——就是這麼一個表面美好、成就非凡，在普世贏得不少讚譽與支持，內裡卻是傳揚錯謬「福音」，以「投其所好」方式來「宣教」，用銀彈、娛樂、地位來撫平障礙的組織。這個源於南韓的跨國教派，近年也在中港積極發展，他們隱伏於長沙灣以此作跳板進攻內地，以「好消息（香港）教會」名義出版不少華文書刊，又於香港書展設攤推介教主朴玉洙的著作，經常在節日期間舉行文娛活動以作招徠；也曾舉辦研討會、營會來拉攏本地教

牧的支持。本事工（CGNER）有見香港教會界對這教派缺乏了解，也有本地宣教團體接納他們的加入，故曾於2018年10月舉辦講座剖析我們的疑慮，並提供韓國教會方面針對這教派的聲明，指出該教是南韓「救援派」一支的異端組織。為表公平我們也邀請該教代表出席當日聚會，可惜會前會後他們皆歪曲我們所說的話，訛稱本事工沒有將他們列為「異端」，導致不少人仍未能弄清當中的情況。

這本小冊輯錄由江季禎博士和陳連虎傳道撰寫的分析文章、以及我們的聲明，來簡析這教派的問題，並清楚表明本事工對這個教派的立場。但願廣大讀者和基督的教會終能對這教派的情況有所了解，不再受其迷惑。

特此鳴謝

江季禎博士和陳連虎傳道授權使用文章
那打素基金（香港）資助出版！

如此「好消息」？？

——關於好消息宣教會的救恩論

陳連虎（基督教海面傳道會傳道）

引言：

來自韓國的「好消息宣教會」，因為其出版的書籍中所宣揚「救恩論」有異與傳統教會，筆者曾於2014年寫過一篇專文〈「無需認罪」的好消息宣教會〉，並在華人神學園地網站發表。今應新興宗教關注事工之邀，筆者對原專文作修訂之後，茲發表如下。

好消息宣教會對於認罪悔改、重生得救究竟是怎樣的觀點呢？他們的看法和傳統教會究竟有沒有不同？如果有，又不同在什麼地方？其他教會如何看待他們，他們又是如何看待自己與其他教會的關係呢？筆者希望透過此文，可以給讀者有些許了解與認識。

關於好消息宣教會的歷史背景資料、部分領袖的觀點及言論，原資料主要由其官方網站蒐集並整理，但現在好消息宣教會官方網頁已經改版，關於教會背景方面以及其他很多相關資料於現在「好消息宣教會」網頁已經看不到；不過在另一個簡體版的「牧羊教會」的網頁上，我們還是可以看到。但即或如此，其中一些內容該教會也已經作了調整，和六年前的資料在個別地方可能會稍有不同。所以，本文引用有關好消息宣教會之資料，主要是來自四個方面：

「好消息宣教會」網、「牧羊教會」網、舊版「好消息宣教會」網以及由該教會出版的部分具代表性的書籍。

一、好消息宣教會概況

好消息宣教會（GOOD NEWS MISSION），是一個源自韓國、由朴玉洙創建並領導的教會，歷史不算很長（按其網頁介紹，創建時間大約在1976年）。按其現在的網頁宣傳，他們已於八十多個國家創建了760間教會。其創辦人朴玉洙牧師，為韓國好消息江南教會創會牧師，同時是一個頗具規模的青年發展機構——國際青年聯合會（International Youth Fellowship）的創立者以及瑪哈念聖經學院的創辦人。

按照網絡上流行的資料，好消息宣教會早在1993年就被大韓耶穌教總會定為異端。但是按該教會的說法卻是：2003年，大韓耶穌教長老會聯合會在對其進行了歷時一年的訪問后，「發現人們對好消息宣教會有著諸多的誤會與歪曲。經實際體察最終判定，『好消息宣教會是一個以聖經為中心並強調信仰與真正悔改的教會，故不能稱其為異端。』」¹

但是按照新興宗教關注事工的資料：在2009年，該教派再次被基督教大韓聖潔教會等教會聯盟定為異端。² 並且在韓國《現代宗教》雜誌2016年11月號所刊載的異端名單中，好消息宣教會的朴玉洙牧師仍然榜上有名。筆者曾於2018年10月聯繫韓國的主內同道，再次諮詢，得到的答覆是：韓國教會對他們的看法並沒有改變。那麼實際情況又究竟是怎樣呢？

我們先來認識一下該教會的創辦人——朴玉洙牧師。

-
- 1 〈好消息宣教會 教會史〉，《好消息宣教會網》〈http://www.haoxiaoxicn.net/contents/bbs/board.php?bo_table=ch_history&wr_id=1〉（2014年1月18日下載）。
 - 2 〈新興教派動向：韓國異端「好消息宣教會」現香港〉，《新興宗教關注小組網》；〈<http://www.cgner.org/index.php/cultactivity/117-2012-02-14-03-24-17>〉（2014年1月20日下載）。

二、朴玉洙其人與好消息宣教會

從該教會網頁介紹來看，朴玉洙1944年出生於韓國慶尚北道的善山。³

他的母親從青年時期就開始去善山當地的一間小教會，而朴玉洙從小就受母親的影響，去同一間教會。在這裡，他遇到了當時正在該教會牧會的環球福音會（WEC）的宣教士凱斯·格拉斯（Kays Glass 1956年-1975年韓國宣教）。⁴ 按照好消息宣教會的講法，這位宣教士對朴玉洙深具重要的影響。

有一次凱斯·格拉斯準備去街頭佈道，朴玉洙想一起去，凱斯·格拉斯就問他有無得救，他卻不懂得回答。宣教士就告訴他：自己都沒有得救，如何向別人傳道呢？就是這次簡單的對話，促使朴玉洙思考自己是否得救的問題，也成為了他信仰生活中一次決定性轉捩點。⁵

1962年，對19歲的朴玉洙來說可算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年份。

同樣是根據該教會網頁資料：據說朴玉洙當時為解決困擾自己的罪，「與當時的牧會者交流，又通過徹底地悔改禱告、徹夜禱告、禁食禱告以及積極事奉等方法」⁶ 但都沒能幫他解決問題，而自己卻因罪帶來的痛苦，甚至一度想自殺。⁷

3 朴玉洙著，譯者不詳：《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1》（韓國：好消息社，2005），頁49。

4 〈好消息宣教會的形成——第一部分〉，《好消息宣教會網》；<<http://icomsee.cn/html/about/xjhls/831.html>>（2018年10月下載）。

5 同註4。

6 〈好消息宣教會的根基——第二部分〉，《好消息宣教會網》；<http://www.haoxiaoxien.net/contents/bbs/board.php?bo_table=ch_history&wr_id=3&page=&page=>（2014年1月19日下載）。

7 同註4。

青年朴玉洙在這段時間究竟遇到了甚麼問題讓他用「徹底地悔改禱告、徹夜禱告、禁食禱告以及積極事奉等方法都仍然不能解決」，以至於痛苦難當、甚至想自殺呢？網頁資料中並無具體說明，只是在他那本《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的書中曾經提到，自己當時所面對的罪似乎主要是以說謊、恨人為主。⁸

雖然現在無法知悉朴玉洙在那個階段遇到的主要問題究竟是什麼，但如果他當時主要是被罪惡感所驅使，以一種努力賺取赦罪或賺取永生的心態在禱告和事奉，那實際上這種方法於事無補，只會漸行漸遠。

朴玉洙19歲的那一年，有幾位西方宣教士在韓國大邱建立了一間名叫「信心之盾」（Shield of Faith Mission）的宣教學校，朴玉洙是第一屆的十一位學生之一。⁹ 在該教會舊的網頁上，筆者查找到一份朴玉洙自出生至1976年創辦好消息宣教會這段時間的簡歷：¹⁰

1944年6月2日（陰曆），出生在慶北善山

1962年10月7日，重生（19歲）

1962年11月，進入「信心之盾」宣教學校（19歲）

1963年6月，在慶南合川鳴穀洞開始了福音傳道之路（20歲）

1964年5月，在慶尚南道的居昌郡長八裡教會開始牧會（21歲）

1965年10月30日，入伍並開始了他的軍隊以及傳福音之路（22歲）

1968年6月8日，退伍並開始了主日學傳道之路（25歲）

1969年5月，在慶北金川教會牧會（26歲）

1971年7月，得到了迪克·約克宣教師按立成為牧師（28歲）

8 朴玉洙著：《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1》，頁107-109。

9 〈好消息宣教會的形成——第二部分〉，《好消息宣教會網》；<http://www.haoxiaoxicn.net/contents/bbs/board.php?bo_table=ch_history&wr_id=4&page=&page=>（2014年1月19日下載）。

10 〈好消息宣教會的根基——第一部分〉，《好消息宣教會網》；<http://www.haoxiaoxicn.net/contents/bbs/board.php?bo_table=ch_history&wr_id=5&page=&page=>（2014年1月19日下載）。

1973年1月26日，在大邱中央教會牧會（30歲）

1976年7月12日，創立好消息宣教會宣教學校（33歲）

從朴玉洙這份履歷表中不難看出，他在西方宣教士們開辦的宣教學校學習了大約半年時間後，就開始正式走上傳道牧會之路。此後直至1976年朴玉洙創辦好消息宣教會宣教學校，在總計14年的時間內，朴玉洙基本上沒有接受過系統的正規神學訓練和教育。而在這之後，也未再見到他有接受過神學教育的記錄。

到1986年，是該教會成立10週年的時候，該教會在韓國釜山舉辦了教會歷史上首次大型傳道聚會。¹¹ 朴玉洙在這次大型聚會上的講道也被結集成冊後，以《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為名公開對外發行，這本書據說「先後被翻譯成英語、西班牙語、中國語、法語、德語、俄語、日語等20多種語言，在國內外一共發行了100多萬冊，十分暢銷。」¹² 對於100多萬冊這個數字，其準確性難以確定，但因為這本書在很多場合（比如香港書展、以及他們舉辦的一些聚會）都是免費派發，所以過百萬的發行量也是有可能的。

那麼好消息宣教會所積極宣講的究竟是什麼「好消息」呢？他們所宣講的「好消息」與普世教會所持守的真理又有什麼不同呢？以下筆者將重點針對朴玉洙牧師及其同工著作中的言論進行分析。

三、好消息宣教會的問題言論

首先要說明：該教會與傳統的別異教派、以及一些近年來較為活躍的別異教派有所不同。在好消息宣教會的講論中，涉及三一神論和基督論時並無明顯的錯謬，從我們已有的資料來分析，他們最明顯的問題主要是在救恩論方面，以及於救恩論有關的問題，特別是他們的成聖觀和正統教會很不相同。

11 〈好消息宣教會歷程〉，《好消息宣教會網》；<http://www.haoxiaoxicn.net/html/01_missioninfo/mission03.php>（2014年1月21日下載）。

12 同上。

台灣真道神學院的江季禎博士，2017年曾經參加了好消息宣教會在烏溪沙青年營舉辦的「全球基督教牧會者論壇」，在近距離的接觸與觀察之後，他也在網絡上發表了一篇題為〈罪得赦免 重生不是秘密〉的文章。¹³ 筆者徵得江博士的同意，在以下的論述中，亦都將引用其對好消息宣教會的部份分析。

1. 救恩論的問題

朴玉洙的救恩論中有一個核心論點：真正得救的人心裡沒有一點兒罪，如果有，就說明沒有得救。他在一本叫做《兩種信仰》的書中有兩段話，筆者認為頗具代表性。

其一，他在引用了馬太福音一章二十一節後這樣寫到：「怎麼能有『得救的罪人』呢？『得救的罪人』意思不就是『被撈出來後又陷進罪裡的人』嗎？撈出來後如果再陷進去，那麼撈出來不就失去意義了嗎？他們肯定沒有真正得救。審判長會怎麼說呢？他們只能得到滅亡。」¹⁴

其二，他又說到：「雖然說罪得赦免了，但心裡如果還留有一丁點兒罪，就不能坦然地說自己是義人，會猶豫不決，不能發自肺腑地說『我是義人』。那麼，審判長會發現他心裡還留有罪，會把他扔進滅亡里。」¹⁵

而他們教會的另一位牧師李漢圭則講得更為直接：「心裡有罪，就說明還沒有得救。聖經上說，罪的工價乃是死，那麼有罪不就是意味著在死亡的權勢之下嗎？」¹⁶

13 江季禎：〈罪得赦免 重生不是秘密〉；<<http://www.logos.org.tw/newsdt.php?oid=16>>（2018年10月下載）。

14 朴玉洙著，好消息香港教會出版部編譯：《兩種信仰》（香港：好消息香港教會有限公司，2011），頁41-42。

15 同上，頁42。

16 李漢圭：《爲了失喪的靈魂》（好消息香港教會出版部，其他出版資料不詳），頁104。

我們都知道，正統教會所持守的是「因信稱義」的救恩論；是「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上帝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羅十9）因此我們說耶穌基督的救贖是無條件的（如果說有條件，那就是「信」，而這「信」也是神的賜予）。如果在救恩當中加進任何附加條件，就有異於傳統教義。

但朴玉洙等人卻在因信稱義的救恩中加入了附加條件，即：信心+內心沒有罪的意念。也就是說，一個已經信主的基督徒若承認還會犯罪，就是這個基督徒沒有得救。

救恩論是基督信仰中的核心教義，如果在這個教義上出現偏差，會給教會帶來嚴重危險，就如加爾文所言：「教會的安全維繫於這一教義，正如人的生命維繫於靈魂一般。倘若這一教義的純全稍被破壞，教會就受了致命傷。」¹⁷

由於朴玉洙對救恩論的認識存在嚴重問題，以至於他本人以及其教會領袖在一些公開發表的言論中出現偏差與錯謬。

1.1 「赦罪論」的問題

朴玉洙認為一個人若已得到救恩，就沒有必要再求饒恕。他說：「各位，耶穌被釘十字架之時，他有沒有洗淨你們的眾罪呢？既然洗淨了，還有必要再求饒恕嗎？」¹⁸ 李漢圭則說：「他永遠赦免了我們一切的罪，包括我們以後要犯的罪。」¹⁹ 「因為『罪的工價就是死』，那麼認罪禱告也沒有用。」²⁰

17 〈加爾文：論教會改革之必要〉，《中國基督教書刊網》；<<http://www.chinachristianbooks.org/Home/ChildrenContent.aspx?ContentId=4d5f8e30-2cfe-4eeb-a058-c57f70d46404>>（2013年10月16日下載）。

18 朴玉洙：《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1》，頁94。

19 李漢圭：《爲了失喪的靈魂》，頁88。

20 同上，頁103。

正統教會從來不否認基督在十字架捨命的救贖大功可以赦免一切的罪，使所有相信耶穌基督的罪人都能藉著基督與神和好。但「神完全能夠赦免任何罪」和「赦免了一切的罪，也赦免了以後要犯的罪」的講法，卻是差之毫釐失之千里。

12 那麼好消息宣教會這樣講究竟是什麼意思呢？是不是意味著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一次過赦免了所有的罪，包括以後要犯的罪，所以信耶穌以後就可以任意而行了、為所欲為呢？

對於上述問題，李漢圭這樣解釋：真正發現自己是只能遭到滅亡的罪人，品嚐過為了自己被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的恩典，那麼心裡會留下什麼呢？會留下向著主的感謝之心。心裡充滿對主的感激，怎麼能任意犯罪，任意生活呢？這是帶著自己的想法聽福音知識之人的荒謬說辭。對於品嚐過主的恩典和慈愛的人來說，這不過是幼稚的提問。²¹

他的意思是不是在說：只要一個人蒙恩得救，就不會任意犯罪呢？

因為人信主后依然會犯罪這是一個事實，信徒若犯罪，則必須藉藉認罪悔改，才能得到神的赦免，再一次回到神的面前（約壹一9）。使徒約翰說：「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便是以上帝為說謊的，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約壹一8、10）約翰一書的這兩節經文清楚表明，基督徒會犯罪，如果否認這一點，就是「以上帝為說謊的」。

而好消息教會的講法，卻無視人有罪的本性。

但無論是過往的教會歷史還是現今我們身處的教會，都給我們看到人的本相：人是軟弱的，即或已經蒙恩得救依然會犯罪。因為罪就存在於我們的本性中，雖然知道犯罪的後果可怕，但有時難免還是會犯罪。

21 李漢圭：《爲了失喪的靈魂》，頁109。

關於信主之後還需不需要認罪？2016年12月，筆者曾與新興宗教關注小組楊子聰先生，往好消息香港教會與該教會李光輔牧師及其同工面談，並對此提出過質疑。但他們認為是我們理解錯了，他們當時舉出詩篇51篇為例，多次強調：自己所宣揚的並非不用認罪，而是要認「大衛所認的那個罪」。

何謂「大衛所認的那個罪」呢？筆者從他們當時的解釋中，可以得到的結論就是：「大衛所認的那個罪」是指詩篇五十一篇第五節「我是在罪孽裡生的，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

即是說他們所強調的認罪是指原罪或罪性，而且是一次過認罪就可以了。他們認為只要這樣完全交托給主，主必定為人解決一切罪的問題。所以對他們而言，真正的認罪悔改不是承認自己具體的罪行，而是承認自己的罪性。

1.2 「罪論/人論」的問題

加爾文曾經指出：人對上帝的「背信棄義」乃是罪的本源，不順從上帝就是墮落的開端，由此全人類的本性也被玷污，就衍生出種種罪惡來。²²但好消息宣教會對「罪」的看法則過於簡單，「一切的罪都是來自撒但」的概念在該教會不同形式的講論中十分常見。朴玉洙說：「我心裡產生的罪不是出自於我，而是撒但放入的。因此，否認相信自己的心，接受神的話語，才能過真正的信仰。」²³李漢圭也說：「我們得救後仍然犯罪，並不是我們的罪沒有得到解決，而是撒但給我們放進惡念。」²⁴另一位該會牧師金東成則說：「故意犯罪或不情願犯罪都是由不得自己的。」²⁵

22 加爾文著，錢曜誠等譯：《基督教要義》上冊（北京：三聯，2010），頁224~225。

23 朴玉洙：《應該怎樣相信神》（香港：好消息香港教會出版部，2011），頁53。

24 李漢圭：《爲了失喪的靈魂》，頁159。

25 〈金東成：關於福音的提問〉，《好消息宣教會網》；<<http://haoxiaoxicn.net/Books/guanyu/4.htm>>（2014年1月16日下載）。

他們這種觀點實質是對撒但能力的過高評價，似乎撒旦可以無所不能。但我們知道，唯有上帝才是無所不能的。撒旦也是在上帝的管轄之中，若沒有上帝的許可，牠不可能傷害和毀壞已經屬於上帝的子民。（伯一12）

14 朴玉洙又說：「魔鬼在我們裡面放入那樣的想法，我跟從了那想法，所以那樣做。」²⁶ 對罪的這種認識在誇大撒但能力的同時，也使上帝賦予人的自由意志和價值被全盤否定。如此一來，人在罪的面前是否還有選擇權、人是否還有運用自由意志的能力都成為疑問。由此帶出的就是對人行為的完全否定。

1.3 基督徒的行為問題

朴玉洙認為：「大部份人信仰都有錯誤，以為熱心禱告、讀聖經、不犯罪、按照神話語就能過好信仰。但是信仰不是那樣做就能過好的。」²⁷ 那麼怎麼才是好的信仰呢？他只是語焉不詳地說「把自己靜靜地交託給拯救者就可以了」。²⁸ 究竟何謂「靜靜地交託」卻不得而知，也未見到他予以解釋。

他的這種思想其實帶有濃厚的神秘主義色彩，他自己也說：「我們在聖經中經常發現神想告訴我們的屬靈的秘密。神把可貴的真理隱藏起來了，只有知道自己醜陋、不潔淨因而飢渴慕義的人才能發現罪得赦免這聖潔的真理。」²⁹

他在其著作中還說：「通常，人們認為熱心信耶穌、不犯罪、良善地生活就能去天國。」³⁰ 接著就引用很多例證說明藉著行為不能得救。在他的講論中，似乎一個基督徒只要有良善的行為，就是意圖用行為得救。

26 朴玉洙：《應該怎樣相信神》，頁143。

27 同上，頁14。

28 同上，頁15。

29 朴玉洙：《兩種信仰》，頁75。

30 朴玉洙：《應該怎樣相信神》，頁15。

我們都知道，救恩當然不是來自人的好行為。但這是不是就意味著既然因信稱義，那行為實際怎樣就無所謂呢？我們承認，得救和將來進入天國絕不是靠著「不犯罪」和「良善的生活」，也承認得救完全是上帝的恩典，不是因著人的行為，但承認這些並不意味著基督徒就不需要好的行為。

我們確信，真正的基督信仰在信心和行為方面是平衡的，以弗所書第四章一節也說：「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聖經清楚的教導，稱義必須也必定會產生與這個地位相稱的行為，即有了正確的信心，一定就會有正確的行為。這也正如使徒雅各在討論信心和行為的關係時總結道：「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信心沒有行為也是死的」（雅二26）。因此，死的信心嚴格來講根本就不是信心。

2. 成聖觀的問題

朴玉洙另一明顯的問題，是他的成聖觀。他說：「耶穌在十字架上赦免了我們的罪，所以說我們成聖了。」³¹「在神的話語裡，在神的記憶裡，我們所有的罪都已經塗抹了，天國所有罪的記錄都塗抹了……只是我們心裡還能記起來所犯的罪，但那罪都已經被洗淨了。」³²

我們知道，稱義是救恩的開始。因為「稱義是指我們在上帝面前被悅納為義人，並且稱義包含罪蒙赦免和將基督的義歸給人」。³³因此上帝稱我們為義是一個宣告性的行動，並且是一次過完成，但這並不意味著是把聖潔也同時注入到我們的生命當中，以至於被上帝稱為義、算為義就變的聖潔了，就不會犯罪了。

從人的角度看，稱義後我們其實仍會犯罪，需要不斷地認罪悔改。從積極的方面講，我們在已經稱義的地位上，就要把稱義的果效活出來，追求聖潔的生活，這是我們身為基督徒的基本責任。

31 朴玉洙：《應該怎樣相信神》，頁146、177。

32 朴玉洙：《悔改與信心》（好消息香港教會出版部，2013），頁166。

33 加爾文著，錢曜誠等譯：《基督教要義》中冊（北京：三聯，2010），頁721。

而成聖則是救恩的延續，「是上帝在信徒生命中的持續工作，使他真成為聖潔。」³⁴ 因此，成聖是一個漸進的過程。保羅說：「我深信那在你們心裡動了善工的，必成全這工，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腓一6），這句話清楚表明成聖有開始、有中間過程、有結束。而信徒在這個過程中是有份參與其中的，對此聖經有清晰的教導：「親愛的弟兄啊，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上帝，得以成聖。」（林後七1）這節經文也都表明信徒成聖的過程是一個潔淨、除罪的過程，艾利克森對此也指出：「人不可能在今生達到無罪，但這必須是我們的目標。」³⁵

可見，朴玉洙對正確成聖觀的概念含混不清，完全將「稱義」與「成聖」混為一談。

江季禎博士也認為：朴氏其實是把基督徒的屬靈地位(standing)和肉體狀態 (state) 給搞混了。³⁶

3. 教會論的問題

別異教派在教會論上有一個共同點：只有自己的教會才是真教會。好消息宣教會對此也存在類似問題：在該教派的著述中，經常可以看到「正確的教會」、「真牧者」這類的講論。

朴玉洙說：「所以你們要找正確的教會，你們應該在真正的神的僕人下面過信仰生活。」³⁷ 李漢圭也說：「不能正確見證寶血的功效，不能正確傳達神的應許，使你罪得赦免，只是一味地指教人

34 艾利克森著，蔡萬生譯：《基督教神學·卷三》增訂本（台灣：華神，2002），頁187。

35 同上，頁196。

36 參江季禎：〈罪得赦免 重生不是秘密〉。

37 朴玉洙：《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1》，頁228。

的義，強調律法的行為，這樣的教會都是魔鬼製造的。」³⁸ 究竟何為「正確」？何謂「真正的神的僕人」？其意不言自明。

對此，江季幀博士也注意到：朴氏更把自己提升，自詡為發現神所隱藏的寶貴真理（即罪得赦免的真理）者。³⁹ 朴玉洙儼然把自己放在一個特別的位置，抨擊廿一世紀的基督教牧者如同羅馬教廷，拿著洗罪的問題來愚弄信徒，慫恿信徒購買贖罪券來洗淨罪。⁴⁰

四、帶來的問題

若接受以朴玉洙為代表的好消息宣教會宣揚的「救恩論」，所帶來的嚴重後果也是可以想見的：它不僅使信徒面對罪的問題時無視自己的責任，也使得牧者在牧養上產生問題。

表面上看，接受他們對罪得赦免、重生得救及成聖的理解，信仰生活自然是充滿喜樂。因為你已經不需要再去面對罪的問題，一切都是「自然就活出主的樣式」，而你的積極事奉、生活中的好行為卻可能有博取救恩之嫌。試問，如此一來信徒又該如何在生活中為主作出好的見證呢？

就牧養角度來看：如果信徒認為自己不會有罪的問題；如果牧者提醒會眾「小心犯罪」是有問題的，那麼如果有人出現犯罪問題的時候，又該如何面對呢？

五、好消息宣教會在香港及中國的情況

該教派很重視文字事工，雖然所出書籍以講道輯錄為主，但他們卻對此很積極，所出書籍已多達十餘種，簡、繁體版皆有。

38 李漢圭：《爲了失喪的靈魂》，頁167。

39 朴玉洙：《兩種信仰》（香港：好消息香港教會出版部，2011），頁75。

40 朴玉洙：《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頁33。

此外，隨著網絡的發展，該教派也成立了「瑪哈念網路神學院」網站，目的是「通過互聯網在全世界樹立重生的僕人。」⁴¹ 並且以中文、韓文、英文及西班牙文等四種語言授課，⁴² 可見其輻射範圍甚廣。

新興宗教關注事工留意到，他們為了吸引中國內地信徒及鞏固其在內地的教會，也具針對性地在香港定期舉辦大型聚會；參加者多為內地偏遠省份如內蒙、新疆等。⁴³ 而朴玉洙本人作為國際青少年聯合會的代表，亦都分別於2009年在北京、⁴⁴ 2011年在南昌，⁴⁵ 舉辦青少年問題專題講座，並得到當地主流媒體的報導。

值得注意的是，隨著中國內地宗教政策的改變，好消息宣教會近年來在本港的活動越來越活躍。

該教會不僅在長沙灣福榮街238號有公開的教會，也在香港2013年、2014年的書展上公開亮相，設有書攤售賣書籍和贈送書籍。此外，該教會也利用基督教傳統節期在本港很多地區積極開辦音樂會或話劇等類活動，擴大自己影響力的同時也在社區中打造該教會正面形象。

有跡象顯示，該教會現在亦都開始主動同本港教會接觸。面對如此的「好消息」，本港教會極需保持警醒。

41 〈瑪哈念網路神學院招生資訊〉，《MAHANAIM網》；<<http://www.mahanaim.org/cn/>>（2014年1月16日下載）。

42 〈學院簡介〉，《瑪哈念網路神學院網》；<<http://www.fuyinjiayuan.com/>>（2014年1月16日下載）。

43 〈新興教派動向：韓國異端「好消息宣教會」現香港〉，《新興宗教關注小組網》；<<http://www.cgner.org/index.php/cultactivity/117-2012-02-14-03-24-17>>（2014年1月20日下載）。

44 〈解決青少年心理問題 教會孩子如何自控〉，《中國青年網》；<http://news.youth.cn/gn/200912/t20091215_1111258.htm>（2014年1月15日下載）。

45 〈教育孩子要一點一點改變他〉，《南昌新聞網》；<http://www.ncnews.com.cn/ncxw/wtxw/t20111214_806857.htm>（2014年1月15日下載）。

罪得赦免、重生不是秘密:朴玉洙好消息宣教會救恩論的再思

江季禎（真道神學院副教授兼學務主任）

好消息宣教會(Good News Mission)宣稱已於八十多個國家創建了七百六十間教會。¹ 創辦人為韓國的朴玉洙牧師（下簡稱為朴氏），² 他也是全球最大青年發展機構的國際青年聯合會 (International Youth Fellowship) 的創立者。³ 預估這股新興宗教勢力的崛起，對基督教會未來的影響不可小覷。故此，神學院委派筆者至香港參加全球基督教牧會者論壇 (Christian Leaders Fellowship) 2017亞洲會議。⁴ 參與者多達一千多人，九成以上是大陸牧者和領袖，並非八十多個國家代表參加。

透過朴牧師主講的信息和不同講員的學術專題分享、討論，以及四位牧者與一位長老積極向筆者「傳福音」過程中的交流，再加上從香港返台後研讀幾部朴氏主要著作，梳理出好消息宣教會及朴牧的教義⁵ 及其對傳統福音派的指責，本文提出不同的意見並指出其可能的錯謬。

一、提倡一次性救贖、成義和成聖

朴氏以舊約經文為基礎，從大祭司、祭壇、獻祭、贖罪羔羊和

1 資料取自此論壇的手冊。

2 有關朴玉洙其人和創立好消息宣教會的過程，詳情可看陳連虎之〈「無需認罪」的好消息宣教會〉。<http://www.chinesetheology.com/chenh/GoodNewsMission.htm> (2017年11月1日下載)。

3 資料取自此論壇的手冊。

4 此論壇是於2017年10月9日至14日在香港的烏溪沙青年新村舉行。本次論壇大會主題為「人做工的結束是神做工的開始」，並強調其為正統福音信仰，令筆者對其「正統福音信仰」的宣告感到興趣。

5 朴氏極其重視救贖論的教義，其講道和著作皆以贖罪、成義及成聖等救恩題旨為導向。

贖罪等主題的論述，再延伸至新約的主耶穌身上，表明他就是那屬天的大祭司，也是那代罪羔羊，自己把自己獻上為贖罪祭。罪人無法靠自己行為，只能藉著主的代贖（來9:11-14），一次性地把人的原罪或罪性，以及人過去、現在、未來一切的罪都赦免和洗淨。而罪人也得以藉主的救贖一次性的成聖，立即成聖，現在就完全，成為永遠的義人（來10:10,12,14）。也就是說，基督徒是「義人不再是罪人」，與馬丁路德的「義人又是罪人」的觀念不同。因為「在神的話語裡，在神的記憶裡，我們所有的罪都已經塗抹了，天國所有罪的記錄都塗抹了……只是我們心裡還能記起來所犯的罪，但那罪都已經被洗淨了。」⁶ 換言之，「人類的一切罪愆和過犯都已經從神的心裡塗抹、遺忘、結束了。」⁷

但此說法卻與希伯來書的論述有別，若說信徒已經完全，神也不再記念他的罪，那為何又說「我們得知真道以後，若故意犯罪，贖罪祭就再沒有了。」（來10:26）此處的「我們」很明顯是指耶穌所救贖的人，而「犯罪」不是指犯律法，而是指「踐踏神的兒子」之罪（來10:29）。然後，14-17又提到領受了神的恩典，也可能會失去，倘若信徒已經完全，罪不再存在，那為何還要忠告他們「追求與眾人和睦」和「追求聖潔」？事實上，希伯來書最後兩章就是勸告信徒得了神恩典就不要濫用神的恩典去犯罪（12:28；13:1-5,17）。猶大書也指責那些將神的恩化為放縱情欲的人（4節），可見，信徒得了救恩，也必須活出與蒙召的恩相稱的行為。

朴氏其實是把基督徒的屬靈地位(standing)和肉體狀態 (state) 給搞混了。沒錯，從屬靈地位看，基督徒的罪已經一次過在十字架上受審判（來10:14；羅3:24；彼前2:24；約19:30；羅19:30；羅6:7），藉著信心和悔改，在神眼中稱義，成為完全的義人，成為神的兒女。沒有任何事情或工作可以改變這地位（羅5:1；弗1:3-7；西2:10），也沒有

6 朴玉洙：《悔改與信心》（香港：好消息香港教會出版部，2013），頁166。

7 同上，頁206-207。

任何事能夠奪去這稱義的地位（約10:28；羅8:39。但從肉體狀態看，基督徒仍然有罪的本質，需要與罪持續爭戰（羅7:19；約壹1:8-9；加6:1），治死肉體的私慾，叫新人的本性顯露（羅13:14；太26:41）。除非向神認罪，否則連最輕微的罪也能奪走信徒與神的團契和對主的事奉等（彼前1:7；約壹1:9；2:1；林前11:27-30；太5:23-24；詩32:3-5；51:12）。

二、得救恩必須心先悔改再信福音

朴氏透過其主要著作《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重複提到「我翻遍整本聖經，找尋有關於悔改和罪得赦免的經文」。他強調自己已經讀過聖經幾百遍，意指沒有像他這樣熟讀整本聖經是無法參透內中的真理。他聲稱從聖經中找到如何重生之法，彷彿過去的世代的人都無法有他的洞見，而且必須配合他所寫的書等才能揭開重生的奧秘。但聖經卻是很清楚地說明人要重生只需藉著簡單的救恩方法即可（約壹5:12；約3:16；徒16:31等）。他所找到的罪得赦免重生之法是：心先悔改，再信福音。換言之，要得救恩，就必須先讓心改變，改變後再信福音，這樣才是真悔改。真悔改不是說：「神啊，我說謊了。神啊，我偷竊了。神啊，我墮胎了。神啊，我犯姦淫了。赦免我……」真悔改是說：「神啊，我是一粒罪的種籽，以致惡者的意念不停地在我裡面發動。」⁸ 因此，「心的悔改」比「信福音」更優先也更重要，但此舉卻忽略了福音是神的大能（羅1:16-17）。

朴氏指聖經教導我們，在相信福音之前必須先悔改，悔改之後才能真正相信福音。⁹ 乍聽之下，信了福音悔改和悔改了信福音，兩者好像是同一件事。其實不然。如果是，朴氏就不會特別強調這一點。根據他的說法，「“信心”之前必先有“悔改”。真正的悔改不是“我偷盜了、說謊了、奸淫了”這樣認罪求饒恕，而是自我的想法只要與神的想法不同，即使自認為很正確，也都無條件撇棄。

⁸ 朴玉洙：《悔改與信心》，頁28-29。

⁹ 同上，頁55。

之後，揣摩神的心並把神的心接受到心裡，這就是信心。」¹⁰ 這也是他的經驗：「只是接受了耶穌基督赦免我罪的一句話，神就進到我裡面，使我成了義的、聖潔的、有能力的人」。¹¹ 對他而言，接受耶穌不是先認罪說「主啊，我是罪人！」而是「主啊，你進到我心裡來吧！」，「耶穌進到你們心裡後會賜給你們聖潔的生活...洗淨你們的罪，讓你們去天國……。」¹² 對他而言，真正的悔改不是逐一承認自己的罪行，而是承認自己的罪性。¹³ 同時也很確信主的寶血已經除掉自己的罪，而「按著神的話語相信自己罪得赦免的人，就是相信神的人」。¹⁴ 他舉大衛為例，指他的罪不是通過認罪洗淨，而是通過牛膝草沾上的血（即通過耶穌基督的寶血）洗淨。¹⁵ 但筆者認為他忽略了大衛是從先知拿單的責備和宣告神給他的懲罰時認罪悔改（撒下12:13），而且是認罪後，神才借拿單宣告神的赦罪。

不錯，正如朴氏所說，悔改是承認自己的罪性，但他卻略過悔改也應包含行為（啟2:22）。再說，悔改也沒有只限制在非信徒，信徒也需要持續悔改，從他們的過犯中轉回（啟2:5）。非信徒的悔改不只是承認自己的罪性，也包括從罪行中回轉。施洗約翰提到悔改的猶太人所當作和不當作的事（路3:8-14）。而彼得是提及被釘十字架的基督（徒2:23,36）之後，才要求聽眾悔改（2:38），可見悔改是在信福音之後或同時進行。

朴氏認為罪和犯罪是不一樣的。他不把偷盜、撒謊、殺人、姦淫視為罪，而是犯罪，把它當作罪的症狀或罪行。¹⁶ 但聖經並不是

10 朴玉洙：《悔改與信心》，頁202。

11 同上，頁190。

12 同上，頁189-90。

13 同上，頁115。

14 同上，頁166。

15 同上，頁116。

16 朴玉洙：《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高雄：宏冠出版社，2012），頁28。

這樣說，當大衛謀殺烏利亞後，神藉著先知拿單清楚指出他殺人的罪，而大衛也承認自己因殺人而得罪神（撒下12:13）。他解說約翰壹書一章十九節時，指當中的「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的「罪」，並非指「犯罪」（如我偷盜了），而是指「罪」（更貼切地說是指「原罪或罪性」）。¹⁷ 因此「我們若認自己的罪」不是指坦白自己的過犯或罪，而是承認「我根本就是一個罪人，我怎麼做也不行，求主您來拯救我吧！」。這意味著信徒應當認的是原罪或罪性（從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¹⁸），而且是一次過認罪就可以了。他認為只要這樣完全交托給主，主必定為人解決一切罪的問題。¹⁹ 朴氏其實忽略了此節經文的「罪」，原文是複數的，因此「罪」更可能是指「犯罪或罪行」，而不是指「罪性或原罪」。再者，「我們若認自己的罪」中的「我們」指涉的是信徒而不是非信徒（參約壹2:1），這意味著基督徒仍然需要為自己的罪行負責。

在朴氏的著作和論壇的講道中，常以「行淫的婦人」（約8:3-11）為例子，說明摩西的律法和愛或恩典之法的不同，並強調只有後一個方法才能使人完全除罪、得潔淨。他聲稱自己從耶穌在地上用手指畫字後對行淫婦人所說的「我也不定你的罪」這經文中，發現神寶貴的秘密，就是行淫的婦人從主那兒聽到「你沒有罪。」²⁰ 筆者不認同此觀點，主耶穌並非說婦人沒有罪，而是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約8:11）這表示從罪中悔改、稱耶穌為主的婦人仍然有可能會再犯罪。這顯然與「你沒有罪」相距甚遠。朴氏又說，耶穌不能照著律法拯救那婦人和我們。因為按照律法，眾人都應被判處死刑，所以主才決定更換律法。²¹ 這一點有待商榷，律法確實不是救恩的途徑，所以並沒有耶穌「不能」用律法拯救淫婦的問題。

17 朴玉洙：《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頁30。

18 同上，頁32。

19 同上，頁33。

20 同上，頁97-98。

21 同上，頁88。

而且，耶穌拯救我們，不是因為他「更換」律法，而是因為他「成全」了律法（太5:17），並親自擔當原本落在我們身上的律法懲罰（加4:4；西2:14）。

三、對傳統福音派之救贖論的責備

朴氏譴責傳統福音派的牧者領袖和信徒「都顛倒地信基督教，不相信耶穌赦免了人的罪」。²² 他倡導「因信成義、成聖」，拒絕傳統福音派主張的「聖化」(sanctification)和「稱義」(justification) 的神學觀念。按照其理解，所謂的「稱義」並不是要叫遭滅亡的罪人「真正」成為毫無瑕疵的義人，所謂的「因信稱義」也只是宣告罪人為義人。這是因為內心裡面沒有義，想要反駁神的義，才製造出「稱義」一詞。而「聖化」則是因為無法接受永遠完全、成為聖潔的神話語所製作出來的詞，因為不知道神的義，想要立自己的義，就不服神的義，從而被自己的行為捆綁，不相信神的義，用人的義敵對福音。因此「稱義」和「聖化」都是撒旦的理論。²³

這其實是對傳統福音派的誤解，加爾文將「稱義」定義為「人在神面前被悅納為義人，並且稱義包含罪蒙赦免和將基督的義歸給人」。²⁴ 從神角度看，「稱義」是罪人一次性被神稱為義而成為聖潔；從人角度看，稱義之後仍會犯罪，需要認罪悔改（潔淨和除罪過程），追求聖潔，過得勝的生活（參腓1:6；林後7:1）。²⁵ 朴氏把「稱義」和「成聖」混為一談，問題就在於他混淆了基督徒的「屬靈地位」和「肉體狀態」(參上文)。朴氏在其書提到「沒有瑕疵、沒有罪、得到潔淨了，這才能稱為「聖徒」，有罪的人不是真正的聖

22 朴玉洙：《悔改與信心》，頁166。

23 此「稱義」與「聖化」的論點乃取自金忠浩牧師於論壇研討小組中有關「信心與行為」主題的講義。

24 加爾文：《基督教要義》中冊，錢曜誠等譯（北京：三聯，2010），頁721。

25 陳連虎：〈「無需認罪」的好消息宣教會〉，頁10（2017年11月1日下載）。

徒。」²⁶ 但這說法與聖經的教導不一致，例如保羅一開始稱哥林多教會信徒是「聖徒」(林前1:2)，接著卻在書信中提到他們所犯的許多罪。

四、其救贖論衍生出來的牧養問題

好消息宣教會所鼓吹的救贖論，表面上確實帶給信徒美好的恩典福音。第一個福音好處是，信仰的行為既然不能為救恩加分，信徒就不需要靠熱心事奉、殷勤禱告、竭力奉獻等來加分，而且信仰並非那樣做就能過好的。²⁷ 若是如此，教會的牧者要如何牧養信徒？如何要他們參與服侍？可惜這方面，無論是信息或著作都隻字不提。第二個福音好處是，信徒既然已經完全成聖、成義，在生活中就不用再向神認罪，也不需再為所犯的罪掙扎和煎熬。只需要不斷省查自己的「心」(這也是他們注重心靈教育的原因之一)，讓神的想法或旨意取代人或自己的想法，要用神話語和藉著聖靈讓自己改變、倒空想法。但到底要如何進行，卻沒有具體的提議。朴氏提醒信徒，如果在生活上觸犯法律，那只是犯法，不是犯罪，他們只需要向法律負責，不需要向神認罪。「即使覺得還有罪，但只要相信耶穌的寶血確實洗淨了你的罪，你就能成為像亞伯拉罕一樣的信心之人。」²⁸ 換言之，基督徒接受其所傳的福音後，即使真的在行為犯罪，也仍舊是義人、完全人，因罪已得赦免。只要心裡相信主已除罪，就可以平平安安和快快樂樂地過活。

這延伸出一個牧養上的棘手問題。既然信徒不再有罪的問題，連神都不定他們的罪，牧者就不能對信徒所犯的罪行紀律處分，只能用神的話勉勵他們，那麼教會和信徒要如何向世人見證神？這明顯不是保羅的作法，不然他也不需要寫信嚴厲地指出哥林多教會信

26 朴玉洙：《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頁117。

27 朴玉洙：《應該怎樣相信神》(香港：好消息香港教會出版部，2011)，頁14。

28 朴玉洙：《悔改與信心》，頁169。

徒的罪行（例如林前5:11），警告他們要悔改，否則將把那行惡犯罪者趕出教會（林前5:13）。再者，信徒既然是完全的義人，保羅為何又把信徒分為「屬靈人」與「屬肉體的」，視後者為「在基督裡為嬰孩的」（林前3:1）？

五、堅稱所傳的是真福音和純福音

好消息宣教會指責傳統福音派所傳的福音是錯誤的。朴氏自詡為發現神所隱藏的寶貴真理（即罪得赦免的真理）者。²⁹ 朴氏抨擊廿一世紀的基督教牧者如同羅馬教廷，拿著洗罪的問題來愚弄信徒，慫恿信徒購買贖罪券來洗淨罪。³⁰ 馬丁路德的因信稱義教義，將當時的基督教義區分出來，分別為聖。如今，朴氏也想把所傳的「純正福音」及「因信成義」教義，從傳統福音派的「福音」分別出來。他追溯自己起初開拓宣教會時，不屑與韓國的正統教會如長老教會、監理教會、聖潔教會等合作，因為這些教會已經極其腐敗、墮落、濫用教權等，反而他開拓的教會人數雖少，卻人人都從罪中解脫重生。³¹

雖然他和他的教會從開始到如今，經常被貼上「異端」的標籤。³² 但朴氏不覺得所傳的「純正福音」是傳統福音派口中的「異端」，反而覺得問題是出在福音派教會對他的嫉妒，因為「我們教會信徒多了起來，所以有些教會開始誹謗我們是異端」，³³ 意思是教義本身沒出錯，錯在教會增長引起其他教會眼紅。但他感恩有神

29 朴玉洙：《兩種信仰》（香港：好消息香港教會出版部，2011），頁75。

30 朴玉洙：《罪得赦免重生的秘密》頁33。

31 朴玉洙：《悔改與信心》，頁200。

32 同上，頁190、200。

33 朴氏的教義和好消息宣教會曾先後被韓國的耶穌教總會（2003年）和聖潔教會等教會聯盟（2009年）判為異端，但朴氏力澄自己不是異端，反而把定他為異端的教會和相關者視為異端。

的同在和保守，這暗示他的教義是有神背書的。³⁴ 因此，他堅持凡信傳統福音者都必須悔改，只有相信他所傳的真福音才能得救。³⁵ 這暗示傳統福音派所傳的福音才是異端。

六、披上異端彩衣四處遊走的教義

關於「異端」一詞，護教學家無法為其下定義，但從他們的分析中，³⁶ 可概括出異端的一些特點，尤其是「否認因信稱義的道理」、「聲稱聖經是唯一權威，但卻需要重新解釋」，以及「在聖經以外另有權威」。朴氏聲稱熟讀聖經（指韓語版，³⁷ 不是原文版，其同工在研討會中曾提到撒旦翻譯許多不同版本來混亂真理，讓牧者和信徒因此不怎麼讀聖經。但卻沒有指出何種版本才是出自神？朴氏用韓文版聖經，翻譯者用和合本聖經，兩種譯本本來就不同。這不也是用不同版本來混亂真理）。但他雖然重複讀經幾百遍，解經時卻不屑參考其他註釋書，也沒有針對一些鑰字去查考原文聖經，造成解經論據薄弱，有強解之嫌。例如，他認為該隱最後有悔改，悔改後把人生交給神，神就幫助他遠離滅亡，不再遭受咒詛，將他引導到幸福之中；³⁸ 他把酒政夢中所見的「葡萄樹」指涉為耶穌基督，把膳長夢見的「白餅」喻指耶穌（參創40:1-23）；³⁹ 同時在行淫的婦人事件中耶穌在地上寫字的動作，把「地」指涉「人心」，意思是主用手指在人的心版上寫字（約8:3-11）。

34 朴玉洙：《悔改與信心》，頁190。

35 這是筆者參加論壇時向朴氏的同工吳世才牧師兩次確認的結果。

36 Norman L. Geisler & Ron Rhodes, *When Cultists Ask*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 House, 1997), 10-11、賴瑞仁，《面對異端》（香港：天道書樓，1997），頁14-16；楊牧谷編，《當代神學辭典》下冊（台北：校園書房，1997），頁1055-57。

37 朴玉洙：《悔改與信心》，頁18。

38 同上，頁100。

39 同上，頁135、137。

從筆者參加此次研討會，透過與朴氏其他同工牧師的交流，發現他們講解所謂純正福音時，大都是一再重複和引用朴氏所說的話和例證，甚至當筆者向一位重要同工牧師確認某論點時，他竟然回答說「是的，朴牧師是這樣說的。」可見，對於這些核心同工來說，是「朴氏對聖經的詮釋」，而不是「聖經本身」，才是他們信仰最高的標準或準則。⁴⁰ 事實上，其所出版的書籍都是以朴氏為主要作者，加上他是創立者和最高領袖，可見他的地位崇高，媲美「教主」地位。

到底好消息宣教會和朴氏是不是傳另一個福音（參林後11:4）？是不是傳揚錯誤教義的異端？筆者交由讀者去剖析和回答。筆者認為，與其試圖糾正對方（正如對方企圖矯正我們），不如讓自己有合乎聖經的神學裝備，懂得去分辨偽真理、半真理，以及似是而非的真理，更為明智。

40 朴氏本身相當執著於自己的經文詮釋和想法等，這可從他把本身著作原稿交給有文學造詣的同工校正，發現文法等有許多錯誤時，他堅持不更改，照原稿出版可見一斑。更甚的是，他還因為沒有聽見任何讀者指其著作有錯字和語法錯，而自我感覺良好。雖然他自己確認書中有很多語法錯誤，但他認為那是因為他「創造了很多不符合語法的話」來詮釋聖經。參朴玉洙：《悔改與信心》，頁179-180。

新興宗教關注事工澄清聲明：〈有關「好消息宣教會」聲稱已獲洗脫「異端」質疑〉

楊子聰

近月不斷收到有關韓國救援派（Salvation Sect）朴玉洙創辦的「好消息宣教會」消息，指他們已獲新興宗教關注事工（下稱本事工）洗脫「異端」質疑。由於此消息實屬謬誤，且不少本地傳道同工對其缺乏了解，故為提高大家警惕，本事工特此聲明以正視聽。

一、本事工從無確認朴玉洙及其創立組織並非異端

去年10月21日香港教會更新運動與本事工合辦、播道會活泉堂協辦「辨識當代韓國新興宗教」講座後，當天即有「香港宣教同工會」發表聲明：「好消息教會不是異端，主講人楊子聰先生（新興宗教關注事工總幹事）也承認之前對好消息教會的認識不足，產生誤解……對好消息宣教會的不當批評可休已，讓我們坦然地在主內相交吧！」本人獲悉後馬上發出澄清〈請不要誤會，我沒有誤解〉，向有關人士強調本人「從沒有承認對『好消息宣教會』存在誤解」。

惜在好消息宣教會網站上，仍刊登該宣教同工會的不實聲明，並訛稱講座當日「在場的所有牧師都認同好消息宣教會的福音，並且承認了之前對好消息宣教會的誤解，紛紛要求誹謗過好消息宣教會的文章刪掉！」¹ 這些文字明顯與事實不符，實屬誤導和捏造，故藉此嚴正聲明：本人及本事工均無確認朴玉洙及其創立的組織並非異端。

1 〈教會新聞〉：〈“對好消息宣教會的不當批評可休已，讓我們坦然地在主內相交吧！”〉，《好消息香港教會》：〈<https://www.gnmhk.org/blog/mission?categoryId=74254>〉（2019年1月14日下載）。

二、朴玉洙及其創立組織屬韓國救援派

朴玉洙及其創立組織多次強調他們不是救援派，更援引韓國某法庭判例來印証，惟此非事實。查實「救援派」一名，是韓國基督教界對源自當地一個非正統信仰路線／派別的統稱。該信仰路線源自一些海外到韓宣教士，後來傳予韓國信徒並發展為不同體系，當中較為華人認識的包括捲入2014年世越號船難事件之俞炳彥的「基督教福音浸禮會」，及朴玉洙的「好消息宣教會」。二者雖在體系上沒有直接關係，但信仰內容卻大同小異，故外間通稱他們為「救援派」。

三、救援派是韓國基督教界公認的「異端」

朴玉洙及其創立組織以至整個救援派的信仰路線，多年來均被韓國主流基督教界定為「異端」或「似是而非宗教」。韓國關注異端資深組織「現代宗教」負責人卓志一教授於去年10月中，透過本事工發出對朴玉洙及其創立的組織的聲明：「韓國基督教界對這教派早有共識：他們是救援派三大分支之一，被所有主流基督教教會認定為『異端』，具有危害性。故此，他們所傳的並非正統的福音，且會導致教會內部分歧，盼望華人教會對這教派多加警惕」（參頁33）

四、朴玉洙及其創立組織無法提供澄清文件

朴玉洙及其創立的組織多次引用網絡上流傳的、2004年韓國「耶穌教長老會聯合會」文章，指「好消息宣教會不違背正統教理，很難判定為異端」，並將此文的節錄視為重要的澄清文件。惟本事工雖多次向其追問該文件的正本和全文，他們仍無法予以提供。故本事工只得判定該澄清文件不成立。

五、基督教牧會者論壇（Christian Leaders Fellowship）旨在宣講「別的福音」

近年朴玉洙及其創立組織不斷邀請各地傳道同工參與他們主辦的「基督教牧會者論壇（Christian Leaders Fellowship）」，旨在宣講「別的福音」。他們向教牧同工傳達所謂「正確的福音」，並宣稱「通過CLF打開了新的福音之門」。惟根據本事工實地了解，該教派乃企圖藉此批評現今教會對福音的了解存著「嚴重」謬誤，並不斷強調須通過向他們學習「正確的福音」，才能與神真正連結、得到永恆的救援。

但值得警惕的是他們所謂「正確的福音」，已被質疑為「別的福音」，被韓國基督教學者判為「異端」教導。如教內同工對上述聲明有所查詢，請致電 +852 81999118與本人聯絡。

楊子聰
新興宗教關注事工 總幹事
2019年01月14日

參考資料

附1：朴玉洙及其教派在華人地區活動的主要組織：

GNM 好消息宣教會 (GOOD NEWS MISSION)

IYF 國際青少年聯合 (International Youth Fellowship)

CLF 基督教牧會者論壇 (Christian Leaders Fellowship)

MCC 瑪哈念網絡神學院 (Mahanaim Cyber College)

附2：楊子聰：〈請不要誤會，我沒有誤解〉，見網頁

<https://www.cgner.org/documents/20181022_anouncement.pdf>。

附3：卓志一：“Letter on IYF”，見網頁

<<https://www.cgner.org/documents/Letter%20on%20IYF.pdf>>。

附4：真道神學院 江季禎博士：〈罪得赦免 重生不是秘密〉，見網頁
<<http://www.logos.org.tw/newsdt.php?oid=16>>。

附5：陳連虎：〈「無需認罪」的好消息宣教會〉，見網頁

<<http://www.chinesetheology.com/chenlh/GoodNewsMission.htm>>。

附6：羅民威：〈「辨識當代韓國新興宗教」講座 關注「好消息宣教會」救恩論〉，見網頁<https://christiantimes.org.hk/Common/Reader/News/ShowNews.jsp?Nid=156023&Pid=102&Version=0&Cid=2141&Charset=big5_hkscs>。

關於"IFY" 的信件

Modern Religion Monthly

354-43 Mangwoo-Dong, Jungrang-Gu, Seoul, Korea
www.hdjongkyo.co.kr/m / +82-2-439-4391~4

To Whom It May Concern

Greetings in the name of our Lord Jesus Christ!

Recently, a message from Hong Kong's <Concern Group on Newly Emerged Religions> was received. It is noted that in recent years, <Good News Mission (GNM) / International Youth Foundation (IFY)> has become increasingly active in Hong Kong and the Chinese community. And what make us most worry is that this group has been accepted by a mission organization as its member, this group claimed they were willing to jointly proclaiming the Gospel with the local missionary, therefore, they hope to join the mission association and fulfill the Great Commission, this has led some Hong Kong pastors to believe their words and think that they are an orthodox gospel organization.

In view of this, I hereby state that the Korean Christian community has long-standing consensus on this group; one of the three branches of the salvation sect which is negatively recognized as "heresy" by all mainstream Christian churches and society in Korea. Therefore, what they preached is not the orthodox gospel, and it will lead to differences within the church. I hope that the Chinese church will be more vigilant against this group, so as to avoid its negative influence undermine the Great Commission, and the Lord's church.

In His Service,



Ji-il Tark
The Chairman of the Board of Trustees
Modern Religion Monthly

韓國關注異端資深組織「現代宗教」負責人
卓志一教授於2018年10月，透過 CGNER
發出關於朴玉洙及其創立的組織的聲明

新興宗教關注事工簡介

Introduction

研究事工

Research

搜集及研究在華人社區裡引起混淆之新興宗教，並聯繫世界各地持相同宗旨的機構或團體，交流及分享普世性新興宗教之特質和相關之情報。

To research, probe into and analyse confusions, queries and misgivings duly induced by new religious sects in Chinese community and connect with organizations or groups around the world that share the same purpose, to share experience and aid one another.

教育事工

Education

舉辦活動及講座以教育及鼓勵各界人士認識聖經真理，培養他們對基督教信仰的正確認知，以幫助基督徒及社會人士，認識各種新興教派與正統基督教之分別。

To provide new religious sects related materials to community centers, schools, organizations and fellowships. At the same time, to teach and encourage the public to recognize biblical truths, cultivate them to correctly cognize Christian Religion in order to let Christians and the public be able to distinguish the differences of new religious sects in all respects from traditional Christianity.

出版書籍、單張及其它刊物、影音製作，以及網頁等，發放新興宗教相關資料。

Publishing books, leaflets and other publications, audio and video production, and webpages to disseminate knowledge & information on new religions movement(s).

輔導事工

Counseling

舉辦研習小組或支援小組，期望透過研習和過來人的真誠分享，使曾受「有毒信仰」荼毒的心靈，恢復對信仰、對人生的正確價值觀。並接受當事人或其親友求助，支援身陷操控教派者脫離問題教派。

To hold study groups or support groups, providing opportunities for the sharing of experiences among participants who have been poisoned by “toxic beliefs” to achieve complete healing and restoration. We also accept requests for assistance from the relatives and friends of (Ex)Cult members, who are in need of loving support during the entire exit counselling process.

管理委員會及顧問

顧問：滕張佳音博士 梁家麟博士 柴樹良牧師
 吳國傑博士 陳天祥博士

法律顧問：林子綱律師

主席：胡志偉牧師 司庫：林雨君先生
委員：黃彩蓮牧師 陳德明傳道

地址：香港新界荃灣橫窩仔街 2-8 號永桂第三工業大廈 5 樓 B 室
Flat B 5/F., Wing Kwai Fty. Bldg.
2-8 Wang Wo Tsai St. Tsuen Wan. Hong Kong.

電話：+852 81999118 +86 13143854033

電郵：info@cgner.org 網址：www.cgner.org

總幹事：楊子聰先生

捐獻支持本事工，請用劃線支票抬頭寫：
「新興宗教關注事工」或 "Concern Group on Newly Emerged Religions"
並寄回本事工通訊地址。

** 本事工收據可作豁免稅項之用。

新興宗教百科：投其所好的「好消息宣教會」

作者：江季禎博士
陳連虎傳道
楊子聰先生
出版：新興宗教關注事工
地址：香港荃灣橫窩仔街2-8號
永桂第三工業大廈5字樓B室
電話：+852 81999118
電郵：info@cgner.org
網址：www.cgner.org
ISBN：978-988-12610-1-4
版次：2020年04月第一版

版權所有 請勿翻印

- 本冊子承蒙「那打素基金」資助出版 -



新興宗教關注事工

Concern Group on Newly Emerged Religions



9 789881 261014

非賣品 Not For Sale